**中国政法大学刑法专业同等学力在职研修班**

**招生简章（北京班）**

中国政法大学是一所以法学为特色，“985 工程”优势学科创新平台和“2011 计划”项目重点建设高校。学校在 60 多年的办学历程中，为国家培养了各类优秀人才 20 余万人，参与了自建校以来几乎国家的所有立法活动，引领着国家法学理论的变革和法律思想的更新。中国政法大学毕业的学生遍布全国的纪检、监察、公、检、法、司系统以及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律师行业也活跃着法大学子的身影。

**一、专业简介**

中国政法大学研究生院，是以[法学](https://baike.so.com/doc/3981470-4177552.html)为优势和特色，兼有[经济学](https://baike.so.com/doc/3221273-3394647.html)、[管理学](https://baike.so.com/doc/1730919-1829995.html)、[文学](https://baike.so.com/doc/5389292-7345283.html)、史学、[哲学](https://baike.so.com/doc/3457011-3637594.html)等多学科门类协调发展的研究生培养部门。建院以来，研究生院已累计向外界培养输送各类研究生数万名，他们在推动法治建设和政治文明建设等方面发挥了不可磨灭的重要作用。

刑法学以世界各国[刑法](https://baike.so.com/doc/5469953-5707865.html)为研究对象，是研究犯罪和[刑罚](https://baike.so.com/doc/3061004-3226557.html)、[刑事责任](https://baike.so.com/doc/5411775-5649890.html)及其罪刑关系的科学。它属于部门法学的范畴，是部门法学中最重要的学科之一。

依据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教育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关于进一步加强在职人员攻读硕士专业和授予同等学力人员硕士、博士学位管理工作的意见》经学校研究决定，特举办同等学力在职研修班。

**二、培养目标**

1、具有扎实的法学理论功底和完整系统的刑法学专业知识。掌握国内外最新科研成果及立法概况，具有较强的科研能力；熟练地掌握一门外语，能够借助外语进行学术交流和开展比较研究；

2、具有较强的工作能力、组织能力和社会活动能力，能适应法学研究、法学教学、司法实践、律师实务及其他法律工作的高水平要求。

**三、专业优势**

1、中国政法大学研究生院在法学专业博士生、硕士生招生规模上名列全国第一；

2、本院培养了新中国第一批法学硕士和法学博士，开辟了新中国法学教育的先河，拥有丰富的法学教育经验；

3、中国政法大学研究生院共有硕士生导师631名、博士生导师198名，高质量的教学团队为中国政法大学培养大批专业人才；

4、专业在课堂教学、校园文化、社会实践三个环节都以养成学生的法律职业能力为核心，不定期举行模拟法庭沙龙活动，着力培养应用型、复合型的法律职业人才；

5、学员入学即可申请加入政法大学校友网，课余可以参加专业沙龙、名家讲座或文体俱乐部活动，汇聚高端人脉资源。

**四、招生条件**

1、坚持四项基本原则，表现良好的业务骨干，身体健康，能坚持在职学习；

2、国民教育序列大学本科毕业，并获得学士学位者；

3、大专学历者或本科无学位者，可参加研修班课程的学习。

**五、课程设置**

|  |  |
| --- | --- |
| **必修课** | 宪法学 法理学  中国法制史 刑法学总论  民法总论 民法物权  民法债权 合同法  刑法学分论 外国刑法学  犯罪学 刑事诉讼法  知识产权法 婚姻继承法 |
| **选修课** | 犯罪心理学 仲裁法学  公司法 经济法  知识产权法 证据法  金融法 行政法  民事诉讼法  专题讲座（修正案解读、司法解释等） |

**六、收费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班别 | 报名费（元） | 书费（元） | 学费（元） | 学习方式 |
| 远程班 | 100 | 1000 | 22000 | 通过网络教学、考试完成全部课程 |
| 北京班 | 100 | 1000 | 22000 | 网络+面授（周末） |
| 全国班 | 100 | 1000 | 22000 | 网络+面授（十一期间） |

**七、培养方式**

由我校资深教授、博导授课，并邀请全国人大法律工作委员会、最高法院、最高检察院、国家部委、北大、清华等著名专家、学者做专题讲座。

**八、颁发证书**

完成教学计划规定课程者，经学校考试合格后，颁发“中国政法大学同等学力研修班证书”(证书加盖钢印、红印、校长印，出具中国政法大学教务部门盖章的写实性学习成绩证明)。符合硕士学位申请条件的，可以按国务院学位办(1998)54 号文件和中国政法大学学位办的有关规定申请硕士学位。

招生报名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课程全名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出生日期 |  |
| 民 族 |  | 籍 贯 |  | 职务/职称 |  |
| 身份证号 |  | | | 工作年限 |  |
| 教育程度 | 学 历 |  | | 毕业院校 |  |
| 学 位 |  | | 专 业 |  |
| 毕业时间 |  | | 付款方式 | 银行汇款 现今付款 电子转账 | |
| 公司名称 |  | | | | |
| 电 话 |  | | | 传 真 |  |
| 手 机 |  | | | 邮 编 |  |
| 电子邮箱 |  | | | 单位性质 |  |
| 通信地址 |  | | | | |
| 工作简历 | | | | | |
|  | | | | | |
| 学习建议 | | | | | |